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

中山科函〔2020〕199号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对中山市政协第十二届 四次会议提案第124200号的答复

市无党派人士:

您们提出《关于加快科技成果转移转化 促进中山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提案》收悉，该提案由市科技局牵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科协、市财政局办理，提案提出了我市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所面临的困境，包括我市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载体建设、转化能力及创新环境等方面存在的不足。针对这些问题，提案提出了我市应通过统筹空间加快载体建设，汇聚科技要素，激活科技创新内生动能，做好“融服投”工作，营造良好科技创新环境，不断增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能力，促进中山经济高质量发展。提案的观点符合中山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实际，所提建议对中山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工作具有较强的参考意义，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统筹空间加快载体建设，汇“重振虎威”科技要素的建议

（一）加快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聚集科技创新资源。我

市深入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建设中山科技创新园，推进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力争建设成为粤港澳大湾区西岸创新高地。一是启动建设中山科技创新园。依托中山光子科学中心、中国科学院理化技术研究所中山先进低温研究院等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整合现有的高校和科研院所在中山建立的创新平台，规划建设集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科技研发、科技企业孵化于一体的高端科技研发园区——中山科技创新园。园区选址南区，规划面积约 527 亩，总投资估算 60 亿元，主要包括光子科学中心综合区、氢能氢能科学园区、孵化中心及公共服务平台三个区域，配套公寓等公共服务设施。市政府于 7 月出台《中山科技创新园建设工作方案》，成立中山科技创新园建设指挥部，统筹推进有关建设事宜。光子科学中心和先进低温研究院已完成省级事业单位注册登记。二是推进生物医药国家实验室中山基地建设。上海药物所与中山市政府共同发起成立的中国科学院药物创新研究院中山研究院成功获省政府批准注册为我市首家科研型省级事业单位，获批建设全省唯一（全国 8 家）的国家级创新型 CMC&CMO 服务平台，正在加快建设成为生物医药国家实验室中山基地。

（二）统筹产业布局，完善工业配套设施建设，助推产业升级。今年市委、市政府印发《关于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明确提出实施产业载体提升工程。一是聚焦抓平台重构，促进产业承载力提升。以翠亨新区、火炬开发区、三角园和民众园为主要载体，做大做强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健康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打造高品质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区。以小榄园、古镇园、板芙园、坦洲园等为重要节点，做优做强家电、

五金锁具、灯饰等传统优势产业。二是整合提升镇村级工业集聚区，促低效土地改造。积极推进镇村低效工业集聚区改造，小榄镇固力片区启动区改造项目（40亩）已于今年3月开工建设，小榄镇绩东二经联社智能锁具产业园项目一期（80亩）改造方案已编制完成，今年7月已动工建设。三是强化工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促转型升级。加快布局5G、工业互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全市新增开通5G基站共2039个。加强大数据、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的推广应用，上半年推动20个省产业集群工业互联网数字化转型试点企业项目建设、促进120家企业实施数字化转型升级、600家企业“上云上平台”。

二、关于增强科技成果转化能力，注“重振虎威”内生动能的建议

（一）加快培育发展创新型企业。在数量高速增长的同时，高新技术企业的质量也不断提升，对全市经济发展的贡献不断增强。全市高新技术企业中规模以上企业1332家，占比52%。大力推进高新技术企业树标提质，2020年评选出20家市级创新标杆企业。积极推动企业研发机构建设，全市拥有省企业重点实验室6家、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364家、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908家。

（二）加快创新平台建设。我市在引进北京理工大学、武汉大学、武汉理工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四所高校建设“1+4”创新平台的基础上，近年来引进了广东省科学院中山分院、中科院药物创新研究院中山研究院（华南分院）、中国科学院大学创新中心、中山复旦联合创新中心、智能机器人（中山）研究院（AMR）、

香港大学-广东药科大学联合创新平台等共 12 个高端创新平台。

（三）加快孵化育成体系建设。全市拥有市级以上科技企业孵化器与众创空间 74 家，其中省级以上孵化器 13 家、国家级 6 家，省级以上众创空间 12 家、国家级 7 家。创新创业水平不断提升，连续五年举办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东·中山赛区），2020 年共有 308 家企业参赛，参赛企业数量连续五年在广东赛区排名第二，获奖企业数量连续四年在广东赛区排名第二（2020 年大赛进行中）。加强孵化器国际资源对接，与香港科技大学合作已连续举办两届香港科技大学百万奖金创新创业大赛中山赛区，2020 年共 235 个项目团队参赛。实施“中山-硅谷”直通车计划，国内首创选拔创新创业团队赴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加速孵化，已选拔 8 支优秀团队赴美。

（四）加强科技社团组织建设。贯彻落实省科协“千会万企金桥工程”，发挥科技社团的科技资源优势 and 智力资源优势，推动学会类科技社团深入企业开展科技服务工作，为有关企业开展技术攻关、产品开发、项目研发、知识产权保护等提供帮助和智力支持。推动学会科技服务站建设（已建 28 家省市级学会科技服务站，2 家在筹建）、省科协院士工作站、科技专家工作站建设（已有 6 家获省科协批复建立）。推动企业科协的成立（目前已建 134 家），充分发挥企业科协作用，鼓励企业科技工作者积极投身产学研合作，主持制定一系列鼓励创新的管理制度，让广大技术人员积极投身到科技创新中来，举办技术创新方法培训、组织标杆学习等多种形式，激发以创新为主体的内生动力，促进创新要素向企业聚集。推动高校科协的成立，以加强高校科协组织建设为

契机，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在市科协牵头推动下，中山职业技术学院、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先后成立科协。

（五）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一是大力发展健康医药产业。贯彻落实健康医药产业发展行动计划。新引进（签约）深圳泰康制药等 26 个健康医药项目，推进康方、星昊、民众科创园生物谷（CDMO 基地）项目建设，推动完美保健食品等 7 个项目投产。二是推动实施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行动计划。中山市超高清视频产业园区成功入选全省培育名单。建设工业互联网安全公共服务平台，在全省率先启动建设面向广大企业的工业互联网及工控安全支撑体系。三是聚焦发展高端装备制造业。实施高端装备制造业发展行动计划。大力支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制定《中山市高端装备制造业（风电装备）标准体系》，引进中科院万瓦级超大型低温制冷装备项目等一批技术水平高、产业带动性强的装备项目。

（六）开展特色产业集群产业链协同创新试点工作，促科技成果转化。印发《中山市开展特色产业集群产业链协同创新试点工作方案》，采取“政府政策+智能制造供应商+融资担保+产业链中小企业”的模式，实施省产业链协同创新试点，加快推动五金、家电、灯饰等特色产业集群转型升级。

三、关于做好“融服投”，建“重振虎威”创新环境的建议

（一）加快“融”合创新平台

1.推动科技与金融融合发展。全国首创“政府+银行+保险+评估公司”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中山模式”，获得国家知识产权

局肯定，全国推广。

2.加强科技创新政策顶层设计。出台《中山市关于促进科技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和《中山市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专项行动计划》，深化“放管服”改革，调整优化全市科技计划体系，设置5类科技计划，包括重点研发计划、企业创新计划、创新环境计划、人才计划、公益与基础研究计划，相关配套政策均已出台。赋予科研单位科研项目经费管理使用自主权，直接费用调剂权全部下放给项目承担单位，人力资源成本费不受比例限制。

3.加大科技人才引进力度。全市现已引进省级创新创业科研团队5个、市级38个，重点聚焦在健康医药、新一代电子信息和先进制造业三大领域。

4.推进人才政策落地。一是牵头开展人才立法。根据《中山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山市2020年立法工作计划>的通知》（中常〔2020〕8号），制定《<中山市人才促进条例>起草工作方案》，先后组织四场镇区调研座谈会，赴东莞、深圳学习人才工作经验，为人才立法提供翔实素材。二是落实人才24条新政。根据《关于印发<关于加强人才政策支持和服务保障的具体措施>的通知》（中山组发〔2020〕4号），抓紧制定《关于落实<关于加强人才政策支持和服务保障的具体措施>有关工作实施细则》。

5.加强人才平台建设。一是加快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拟定《中山市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扶持资金管理办法》《中山市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考核认定办法》。加大工作指导力度，推动火炬开发

区、东区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建设。二是推动留创园高质量发展。拟订《中国中山留学人员创业园管理暂行办法》。三是加强博士和博士后平台管理。拟定《中山市博士后工作绩效评估暂行办法》。推荐中山康方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中山市北京理工大学研究院等 7 家企事业单位申报 2020 年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推荐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科学院药物创新研究院中山研究院等 10 家企事业单位，申报 2020 年广东省博士工作站新设站并均获批。挖掘工艺美术资源。认定陈新平、厉国阳工艺美术大师工作室为市级工艺美术大师室，全市工艺美术大师工作室累计达 21 家。

6.提升人才服务水平。开展“3·28”人才活动。5月8日至9日，举办2020年中山市博士和博士后人才交流与科技项目对接活动，3个项目现场签约，2个项目线上签约，2个项目场下签约。启动中山人才云洽平台上线仪式，至6月底，登记使用企业100家，注册高层次人才200人，登记备案对接项目30个，线上成功签约项目3个。

（二）营造良好“服”务环境

1.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提高企业创新效率。按照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设工作的分工方案》的部署，结合我市产业布局，争取国家和省支持在我市建设区域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初步计划以智能家居、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为受理范围，构建贯通专利快速授权、快速确权、快速协调的综合性知识产权服务平台。

2.加强知识产权的行政保护，营造尊重创新的营商环境。推进我市知识产权侵权纠纷和补偿争议方面的行政裁决示范创建工

作，重点围绕古镇灯具涉及知识产权侵权争议，规范快调快裁等机制。以行政裁决示范创建为推手，使行政裁决制度不断健全，与调解、仲裁、行政复议、诉讼等制度之间有机衔接、相互协调；行政裁决功能充分发挥，逐步实现行政裁决的专业化、规范化、制度化，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3.加强科普阵地建设。按照我市 2019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谋划推进科技馆、工业馆、美术馆等城市文体设施建设”要求，市科协积极推进新中山科学馆选址和建设工作。中山科学馆与美术馆、城市规划馆纳入石岐总部经济区“三馆合一”建设，选择在岐江河南岸、崩山涌西侧用地范围内。下一步市科协将根据国家建设标准，组织提出科学馆建设要求，协同推进新馆建设。通过新中山科学馆的建设，将有利于更好的面向青少年传播中山产业创新理念，为未来中山产业夯实人才基础。

（三）增加创新“投”入

1.推进科技便利化网络服务。在疫情防控期间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技术合同登记、科技金融、科技保险、外国人工作许可等多项科技业务实行全流程网上办理。中山协同创新网开通技术需求快速发布通道，并快速上线新型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成果专区，共服务企业 1100 家，走访/来访重点企业 12 家；征集企业技术难题需求 17 项，携高校院所专家走访企业对接技术难题 1 家；举办 6 场线上公益直播课堂、举办 1 场线上技术难题对接活动；平台线上签订技术交易合同 7 项，合同金额 513.29 万元。

2.加强技术成果转移转化经纪人培训。为培育更多专业化的技

术转移人才，提升技术经纪人的综合服务能力，中山市生产力促进中心每年举办全市技术经纪人培训班，从政策解读、理论分析、技术转移实操到案例分享及应用，提升学员们在技术转移成果转化方面的理解和认识，掌握技术转移工作的方法与技巧。来自各高校及科研院所、新型研发机构、科技服务机构、科技型企业、科技管理部门等单位从事技术转移及科技服务相关工作者累计270余人参加了培训。感谢你们对我市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关注和支持。

专此函复。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
2020年11月4日



（联系人及电话：黄文浩，88363381）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科协、市财政局。